

汉简所见秦赵高《爰历》开篇语疏证

路 炜 张显成

【摘 要】秦赵高所撰《爰历》是秦“书同文”运动的法定识字教材,是汉语汉字史、秦汉史的重要研究对象,惜早已佚亡。《爰历》开篇内容今喜见于汉简《苍颉篇》,自出土以来,其开篇语内容一直未被正确认知。今通过对汉简有关材料的钩稽研究,认为《爰历》开篇四句应释读为:“爰历次𪔐,继续前图。辅勤𪔐咀,跋涉旅途。”第一、二句“爰历次𪔐,继续前图”句义为“经过重复不断地(讽诵、摹习),(现在)按照前书(《苍颉》七章)的法度继续(学习)”。该二句具有劝学性质,当为《爰历》的开篇劝学语。第三、四句“辅勤𪔐咀,跋涉旅途”是《爰历》正文开始部分,二者都属于《苍颉篇》体例中罗列式下“事类相从”一类。“辅勤𪔐咀”之“辅”“勤”二字均表“辅助、佐助”义,二字同义并列。“𪔐”指“颗粒(小块)”,“咀”指“咀嚼食用”,“𪔐咀”是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具有因果关系的一组词。“辅勤”可指颊骨对咀嚼进食的辅助作用,故与“𪔐咀”具有语义联系,“辅勤𪔐咀”为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的字词罗列。“跋涉旅途”之“跋涉”“旅途”为两个同义词组,全句属“行路旅途”事类下的字词罗列。“旅途”在上古不成词,亦不符合“跋涉”一词动宾搭配的语义条件,故“跋涉旅途”不应视为具有述宾关系的陈述句式。

【关键词】《爰历》;秦汉识字教材;《苍颉篇》;秦三苍;开篇劝学

【作者简介】路炜、张显成,西南大学汉语言文献研究所(重庆 400715)。

【原文出处】《民俗典籍文字研究》(京),2021.第27辑.203~217

【基金项目】本文得到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秦汉简帛系列字形谱”(项目号:11XZS001)、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“古文字与出土文献研究”(项目号:SWU2009108)的资助。

一、引言

秦代“书同文”是中国历史上的重大事件,秦王朝曾为之编撰了三部识字教材,分别为李斯所撰《苍颉》七章,赵高所撰《爰历》六章,以及胡毋敬^①所撰《博学》七章,合称“秦三苍”。^②

汉兴,闾里书师并“秦三苍”为一书,命名《苍颉篇》,流行全国。^③作为秦汉文字教育的官方文献,“秦三苍”及汉代所并《苍颉篇》影响深远,对汉语汉字史、秦汉史以及古代教育史研究均具有重要意义。

百年来,《苍颉篇》残文陆续见于出土汉简^④,赵高《爰历》六章的开篇内容也随之现世,但对此开篇内容,学术界目前尚未有完整、合理的解读,这显然是憾事。故本文拟通过对汉简有关材料的疏理钩稽,解决赵高《爰历》开篇内容的解读问题。

二、汉简《苍颉篇》所见《爰历》开篇文字

百年来,《苍颉篇》残文陆续见于阜阳汉简、水泉子汉简等多批汉简材料^⑤,累计达数千字,数量可观。在这些汉简中,确信与赵高《爰历》相关者共二枚,以下分别予以介绍(二简照片与摹本如下页图1图2)^⑥。

以上汉简的释文分别为:

爰历次𪔐,继续前图,辅廔𪔐咀,𪔐𪔐𪔐𪔐,𪔐𪔐(《阜阳汉简》C010)

此为阜阳汉简《苍颉篇》残文,开端有一墨点分章符号,抄写时间不晚于汉文帝前元十五年。^⑧整理者指出这段简文是赵高《爰历》六章的篇首,学术界皆认同此说。^⑨

𪔐爰历次𪔐少巧功,继续前图(《水泉子汉简》暂30)^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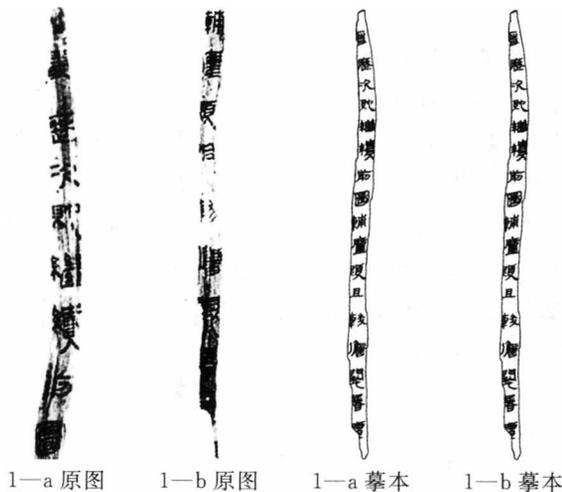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《阜阳汉简》C010⁷



图2 《水泉子汉简》暂30

此为水泉子汉简七言本《苍颉篇》残文，抄写年代不早于汉武帝时期。该七言本是汉人增字本，七字一句，每句前四字为《苍颉篇》原句，后三字是汉人增字，所增字是对原句意义的解释或补充，这已为学界所熟知。这段简文也属于赵高《爰历》的开篇内容。

对照上引两批简的文字，去掉水泉子本所增“少巧工”三字，可知赵高《爰历》开篇文字当为：

爰历次𦏧，继续前图，辅廛颡咀，𦏧儋阝屠，𦏧……

因竹简残断，这段文字的下文暂无从得知，有待于今后考古发现。以下对这四句简文进行释读、疏证^⑩，并说明其性质。

三、“爰历次𦏧，继续前图”疏证

学术界对《爰历》开篇四句曾有解释，现以之为基础，对相关释读成果进行再讨论。

因《苍颉篇》体例是理解该书文句的重要前提，故先予以简要说明。《苍颉篇》四字一句，体例有两大类：第一类是“罗列式”，即按“以类相从”原则罗列字词，字词间无语义逻辑，具体可分三种形式。其一为“同义相从”^⑪，指将同义词相邻罗列，如“勇猛刚毅”之“勇猛”“刚毅”。其二为“反义相从”，指将反义词相邻罗列，如“骛夷左右”之“左右”。其三为“事类相从”，指将无同义、反义关系，但属于同一事类的字词相邻罗列，如“诛罚𦏧耐”中四字同属“罪罚”事类，“读救捺玺”中“读救”“捺玺”同属“诏告文书”事类，故各自编联为一句。^⑫“罗列式”在《苍颉篇》中比重较大，其或单一形式成句，或任意两种形式成句，并不固定。第二类是“陈述式”，即字、词间存在句法关系的陈述句，如“汉兼天下，海内并厠”^⑬之类。“陈述式”在《苍颉篇》中比重较小。

以上是《苍颉篇》基本体例，以下释读简文。

(一)爰历次𦏧

第一、二字“爰历”。此二字，阜阳汉简整理者未解释，张存良、梁静解作“经历、经过”，认为“爰”是句首助词，发语无实义，而“历”即“经历”之“历”。^⑭学术界一般认同此说。“爰历”不见于先秦典籍，后世用例如《魏书·帝纪》：“爰历三代，以及秦汉。”《隋书·后妃传》：“爰历晋宋，实繁有徒。”皆指“经历、经过”。

第三、四字“次𦏧”。此二字的释读，主要有三种意见。

阜阳汉简整理者未解释“次”及“次𦏧”。“𦏧”，整理者从《说文解字》，认为是“重次第物也”。^⑮

张存良认为,“次”指“顺序、等第”。“𦉳”读为“迤”,指“延展、延伸”。“次𦉳”指“依次延展,按序排列”。^①

梁静认为,“次”指“次序、顺序”,“𦉳”指“重复”,“次𦉳”指“多次”。^②

梁说大致可从,但略有未备,宜加申说。“次𦉳”之“次”谓“次序、顺序”,这并无异议,关键在“𦉳”。《说文·贝部》:“𦉳,重次第物也。”段注:“重次第者,既次第之,又因而重之也。”王筠句读:“谓物之重叠者,其次弟谓之𦉳也。”《汉书·武帝纪》:“受爵赏而欲移卖者,无所流𦉳。”颜师古注:“今俗犹谓凡物一重为一𦉳也。”可见,“𦉳”是一种重复性(重叠性)次序,是次序中的特殊形式。

“同义相从”是《苍颉篇》基本体例之一,而“𦉳”指“重复性(重叠性)次序”,正是“次序”的一种,与上字“次”近义,合乎该体例。故“𦉳”可径读本字,张存良破读为“迤”,略显迂远,于体例亦未安。

所以,“次”谓次序,“𦉳”谓重复性(重叠性)次序,“次𦉳”即“多次重复”之意。全句“爰历次𦉳”皆读本字,指“经过不断地重复”。

(二)爰历次𦉳少巧功

水泉子本“爰历次𦉳”后增“少巧功”三字。上文说过,此类增字与原句语义相关,有助于理解文义。“爰历次𦉳”释读如上,现解释“少巧功”。

张存良读“功”为“工”,认为“巧工”指“技艺高超之工匠”,“少巧工”指“匮乏高妙之技巧,谦辞”。^③泉子本所增字是对《苍颉篇》原文的解释或补充,故张先生之说的困难在于:由于径用大型辞书中“巧工”之解释,该说未能从水泉子本增字体例出发,使得“少巧工”三字与原文“爰历次𦉳”关系不明。全句据此将被解作“经过依次延展,匮乏技艺高超的工匠与技巧”,语义曲折难解。

我们认为,“少”应指减少(词义于古汉语常见,辞例不赘)。“巧”指巧避、巧智。“功”指工夫、事功。《逸周书·周祝》:“大威将至不可为巧。”朱右曾集训校释:“巧,巧避也。”^④《吕氏春秋·上农》:“多诈则巧法令。”高诱注:“巧,读如巧智之巧。”汉孔鲋《小尔雅·广诘》:“功,事也。”^⑤故“少巧工”可解作“减少取巧不实之工”,意即不要偷工减料。

上文已证,“爰历次𦉳”义为“经过不断地重复”。“不断地重复”就是一次次重来,即踏实不取巧之义,上解“减少取巧不实之工”正与该句语义顺续相承,对原文起补充说明作用。此解文从字顺,贯通句义,符合水泉子本增字体例。

故“少巧功”当指“减少取巧不实之工”,水泉子本此处汉人增字与原文的契合,也反证了我们对“爰历次𦉳”一句解释的合理性。

(三)继续前图

第一、二字“继续”。此二字,阜阳汉简整理者未解释,张存良认为“继”“续”二字同义连用,表“连续,继承,嗣续”。^⑥此说可从。“继续”不见于先秦典籍,在此句做谓语动词。

第三、四字“前图”。此二字,阜阳汉简整理者未解释,张存良认为指“前贤之法度、仪轨”。^⑦张说指“图”为法度,可从。但“前”并非指“前贤”,而应当指“前书”,“前图”应训为“前书的法度、规矩”。

“前图”一词,见《楚辞·九章·怀沙》:“章画志墨兮,前图未改。”王逸注:“图,法也。以言人遵先圣之法度。”张先生据《楚辞》例,采用王逸注中训“前”为“先圣”的说法,类推《爰历》中“继续前图”之“前”也指先圣、前贤,此训虽合《楚辞》,但于《爰历》未安。

众所周知,“秦三苍”在体例、内容上顺续贯连,三书序位依次为李斯《苍颉》、赵高《爰历》、胡毋敬《博学》。其中,李斯在《苍颉》七章的首章中规定了全书学习总纲,有关简文为:

苍颉作书,以教后嗣。幼子承诏,谨慎敬戒。勉力讽诵,昼夜勿置。苟务成史,计会辩治。超等轶群,出尤

别异。初虽劳苦，卒必有惠。《居延新简》EPT50.1A, EPT50.1B)^③

上述简文中，“苍颉作书”说明教材文字原始，强调秦文字之正统。“幼子”说明教学对象。“谨慎敬戒”说明学习态度。“勉力讽诵”说明学习方法，即大量背记、诵读。“昼夜勿置”是强调勤勉习惯。“苟务成史”说明教学目的，即学成后担任“史”的职务。“计会辩治”说明业务要求，即通晓会计与治政。这些内容论及文字原始、教学对象、学习态度、学习方法、教学目的等内容，具有“法度、规矩”的性质，正是“学习总纲”。

那么，《苍颉》七章作为“秦三苍”之首，撰者李斯亦是“秦三苍”主持者，此学习总纲以及《苍颉》七章的体例、内容对后两部书无疑起到规范与引领作用。所以，《爰历》“继续前图”所承续的“法度、规矩”，更可能源自前书《苍颉》，而非空泛的所谓“前贤、先圣”。此解符合“秦三苍”顺延关系，亦贯通前后文义，较“前贤说”更符合《苍颉篇》文本实际。

所以，“前”应当训为“前书”，“图”指法度、规矩。“继续前图”意指“承续前书的法度、规矩”。

上述证明，《爰历》开篇第一、二句“爰历次耻，继续前图”，其句义可解作“经过不断地重复，承续前书的法度、规矩”，水泉子汉简《苍颉篇》“爰历次耻少巧功”的句义亦与之相合。而该二句显是具有句法逻辑的陈述句，又具有一定的劝学性质，故可视为《爰历》的开篇劝学语。

四、“辅廔颗咀，輶儋闲屠”疏证

以上是《爰历》首简第一、二句的情况，现解释第三、四句“辅廔颗咀、輶儋闲屠”。

(一)“辅廔颗咀”

“辅廔颗咀”一句，过去多认为费解，今从《苍颉篇》体例出发，考之通假与句末残字，认为可读“辅勤颗咀”，是“咀嚼进食”事类下的字词罗列，论述如下。

1. 辅廔

第一字“辅”，整理者未解释，学者所论亦多罗列该词义项，并无确解。^④此“辅”字，当读如字，为辅助、佐助之义。辅，本指夹辅车轮的承重木件，后引申出辅助之义。《说文解字注·车部》：“辅，引申之义为凡相助之称。”《国语·周语下》“柯陵之会”章：“王又章辅祸乱。”韦昭注：“辅，助也。”此句“辅”之义还可参《急就篇》，《急就篇》文字皆《苍颉篇》正字^⑤，不少字义演化自《苍颉篇》，该书有“原辅辐”一句^⑥，该“辅”字正是指车轮部件，强调其辅助、佐助作用。

第二字“廔”，整理者未解释，梁静解作“道中死人坟冢”，可商。^⑦《爰历》是识字蒙书，当照顾童蒙心性。何以上句尚言“继承前书法度”，下句却骤然转及死人坟冢？且此句上下文亦未言死丧之事。若据梁说，则全句语义较为突兀费解，在文义连贯、教材编撰意图及语境上都欠缺协调。

张存良认为“辅廔”语义不明，径引《说文》将“廔”解作“小屋”。^⑧张先生之说源采经典，但立意距《苍颉篇》文本略远，稍显空泛。^⑨

我们认为，“廔”即古“勤”字。《汗简》中“廔”作“𠄎”，郭忠恕曰：“廔：勤。并见史书。”《别雅》卷一：“廔，勤也。”《汉书·文帝纪》：“今廔身从事。”颜师古引晋灼曰：“廔，古勤字。”《文选·扬雄〈长杨赋〉》：“其廔至矣。”李善注引《古今字诂》：“廔，今勤字也。”《长杨赋》此句，宋祝穆《古今事文类聚前集》卷三七《长杨赋》作：“其勤至矣。”^⑩可见“勤”字，古亦作“廔”。

“勤”有辅助、佐助之义，《国语·晋语二》“献公”章：“秦人勤我矣。”韦昭注：“勤，助我也。”《左传·僖公三年》：“楚人伐郑，郑伯欲成，孔叔不可。曰：‘齐方勤我，弃德不祥。’”杜注：“勤，恤郑难。”“恤郑难”即关怀、佐助郑国，为之奔劳。

古人也常将辅、勤置于同一意群中，用于表达辅助、辅佐之义。如宋魏齐贤《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》卷二

《皇帝登极贺皇后笺》：“刚德初潜，实勤辅佐，灵辰内禅。”金赵秉文《滏水集》卷一八《祭文·明惠皇后谥册》：“（皇太后）来嫔于京，天作之合，忧勤辅佐，用共济于艰难。”明《皇明恩命世录》卷三《命建斋有应奖敕》：“执恪秉虔，辅勤昭事。”^②

所以，辅、勤皆表“辅助、佐助”，又常在同一意群中表达辅助类主题，关系密切，故《爰历》之“辅廛”当读“辅勤”，为辅助义的同义并列，这符合《苍颉篇》体例与文献语用习惯。

2. 颍咀

第一字“颍”，整理者未解释，张存良读如字，认为指“颗粒状物”，可从。^③此外，“颍”还指小块状物。《颜氏家训·书证》：“北土通呼物一由，改为一颍。”郝懿行注：“是呼块为颍，北人通语也。”^④故“颍”应指颗粒（小块）状物。

第二字“咀”，左部部件残，整理者释为残字“咀”，左部不识。通考今见上古“且”系字，该“咀”字左残部件当为“口”，整字当释“咀”。字形如下：

咀、咀字形表^⑤

字形	咀		咀			
整字栏						
残字栏						
出处	阜阳汉简	流沙坠简	马王堆帛书·五十二病方	马王堆帛书·五十二病方	马王堆帛书·五十二病方	唐·道因法师碑（摹本）

可见，残字“咀”左上方有竖笔墨迹，下方无墨迹。故该字左部件的写法，当是上端靠近“且”的一侧为竖笔，下端距“且”较远，或下端无笔画。故通检字形可知，凡左部件上端非竖笔者，如殂、粗、沮、坦、祖、诅、徂、粗、俎、组等字皆不符，可排除。而虽有竖笔，但上下俱有笔画者亦不符，如咀、咀等，亦排除。又细察简面（见上图1），“且”左侧已近简缘，空间不多，难以容下繁杂笔画。故咀、咀、咀、咀等左部件为繁笔画者亦排除。

因此，上古习见并符合上述字形条件者有咀、咀二字。而从《苍颉篇》编撰体例、汉人记载等方面看，此句“咀”释读为“咀”的可能性较大，理由如下：

第一，“颍”“咀”是咀嚼进食过程中具有因果关系的一组词，同属“咀嚼食用”这一事类，“颍咀”并列，符合《苍颉篇》“事类相从”的体例。

“咀”，读如字，指在口中咀嚼食用。《说文·口部》：“咀，含而味之。”《管子·水地》：“三月如咀咀者何？”尹知章注：“咀咀，口和嚼之。”“颍”如前述，指颗粒（小块）状物。

凡食用食物必以口齿咀嚼粉碎，食谷咀嚼为“颗粒”状、食肉咀嚼为“小块”状，即咀嚼为颗粒（小块）状物，才能便于吞食。如《春秋繁露·仁义法》：“虽有天下之至味，弗嚼，弗知其旨也。”便是强调要咀嚼食物才能知味吞食。

再如表咀嚼义的常用词“咬咀”，“咬咀”即“哺咀”，为同义连用表“咀嚼”义，《灵枢经·寿夭刚柔》：“凡四种，皆咬咀，渍酒中。”明马蒔注：“咬咀，以口碎药如豆粒也。”^⑥可见“咬咀”是用口将药嚼碎成“豆粒”一样的颗粒物，目的是便于服用。可知在药物方面，古人也认为须将之“咀嚼”成颗粒（小块）后方可服用。^⑦

所以，在咀嚼进食过程中，“颍”表示的颗粒（小块）状物是“咀嚼”的必然结果，二者因果关系密切，无需再

赘。故知“辅勤颙咀”之“颙咀”关系密切,属于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具有因果关系的一组词。

第二,汉人已说明《苍颉篇》有“咀”字,其字义正为“咀嚼”。《文选》卷一五《思玄赋》:“咀石菌之流英。”李善注引《苍颉篇》:“咀,嚙也。”李善所引注语当出自《苍颉篇》汉注本,而流传到唐代的《苍颉篇》汉注本仅杜林一家。^⑧杜林从张敞受《苍颉篇》,是西汉传承《苍颉篇》的大家^⑨,故其注当可信。汉注本《苍颉篇》中“咀”的字形及其字义,正与上释之“咀”不谋而合。

第三,古人对“咀嚼食用”现象颇为关注,《爰历》收入“咀”字合情合理。古人对口齿咀嚼的现象颇为关注,常述之专文。如《论衡·道虚篇》:“故形上有口齿,形下有孔窍。口齿以嚙(嚼)食。”《抱朴子·博喻》:“故锯齿不能咀嚼,箕舌不能别味。”辞例尚多,不赘。

《苍颉篇》及其续篇对“咀嚼食用”现象也很注意。如北大汉简《苍颉篇》简8“胡无嚙类”,以胡族无嚼食之人形容胡族无活口。《苍颉篇》散见文字中亦包括表“哺”义的“含”字。而由扬雄、贾鲂所续的《训纂篇》《滂喜篇》中,亦收录咀、吮、噬等与“咀嚼食用”相关的字。^⑩这些都说明,包括《苍颉篇》及其续篇在内的古代典籍对“咀嚼食用”现象颇为关注,故赵高《爰历》作为普及型文字教材,收入“咀”字合情合理。

所以,从“咀”的残字字形、《苍颉篇》“事类相从”体例、《苍颉篇》汉注本记载以及古人对“咀嚼食用”现象的关注来看,“颙咀”之“咀”应当释为“咀”。并且,此释读也合乎《苍颉篇》押韵要求。《爰历》首简四句押鱼部、歌部韵,“咀”上古音从纽鱼部,可以押韵。

因此,“颙咀”可释读为“颙咀”,“颙”指颗粒(小块),“咀”指咀嚼食用,“颙”是“咀”的结果,二者是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因果关系密切的一组词。

3.“辅廛颙咀”的语义联系

“辅勤”之“辅”,基本义为辅助,引申为辅助牙齿咀嚼的颊骨及所附肌肉,古称“辅”“辅车”“颊车”等。《说文·车部》:“辅,人颊车也。”《左传·僖公五年》:“辅车相依。”孔颖达疏:“颊之与辅,口旁肌之名也。盖辅车一处分为二名耳,辅为外表,车是内骨。”

古人认为“辅”可协助牙齿嚼碎食物,对咀嚼行为具有关键辅助作用,文献述之甚详,如:

《周易·颐卦》:“颐,贞吉。观颐,自求口食。”郑玄注:“颐,口车辅之名也。震动于下,艮止于上。车口动而上,因辅嚼物以养人。”^⑪

晋皇甫谧《甲乙经》卷十二《手足阳明脉动发口齿病第六》:“颊肿口急,颊车痛不可以嚼,颊车主之上齿齲,痛恶寒者,上关主之。”^⑫

宋王安石《临川集》卷一八《读眉山集次韵雪诗五首》之五:“戏摇微缟女鬟鸦,试咀流酥已颊车。”^⑬

所以,“辅勤”之“辅”可引申为辅助咀嚼的“颊车”,“勤”也表“辅助”,故而在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,“辅勤”与“颙咀”的语义联系密切,据《苍颉篇》“事类相从”体例,它们可编联在一句中。

但须说明的是,此句四字虽有语义联系,却未见明显的句法关系,故我们仍主张将之视为罗列式句型,而非陈述式。其实,《苍颉篇》中这类只有语义联系,而没有句法关系的句子并不少见,如北大汉简《苍颉篇》简39“读敕捺玺”,“读敕”指宣读敕书,“捺玺”指在敕书上用印^⑭,二者具有敕书成文后盖玺印,然后予以宣读的语义联系,但显然不存在语法关系。“辅廛颙咀”的情况与之相同。

上述证明,《爰历》首简“辅廛颙咀”可释读为“辅勤颙咀”,其中,“辅勤”均表“辅助、佐助”,为“同义相从”,与辅助咀嚼有关。“颙咀”分别指“颗粒(小块)”与“咀嚼食用”,“颙”是“咀”的结果,二者为“事类相从”。“辅勤颙咀”是“同义相从+事类相从”的罗列句式,总体上是统摄于“咀嚼食用”事类的“事类相从”形式。这种句式(“同

义相从”或换为“反义相从”)在《苍颉篇》中常见。如北大汉简《苍颉篇》简2“系孙褒(葆)俗”,简21“坐𨔵(迁)𨔵求”等皆如是。^⑤

(二)“𨔵儋阨屠”

再来看第四句“𨔵儋阨屠”。整理者将该句释作“跋涉旅途”^⑥,可从。

第一、二字“𨔵儋”,整理者读为“跋涉”,并引《说文》段注说明。张存良对此存疑,他说:“字书的编撰应以简捷明了为要,不当如此周章曲折,辗转通假。”^⑦

张说可商。上古书籍口耳相传,同音通假是必然现象。秦末战乱而书籍流散,《苍颉篇》抄本丛出,各有源流。故其虽为字书,仍不免有通假现象。汉简中诸本《苍颉篇》均有通假字,即为明证,故不必对通假予以否定。

因此“𨔵儋”可从整理者读“跋涉”,《说文解字注》谓“山行曰𨔵,水行曰涉”。可知“跋”“涉”同义并列,分别指行于山,行于水。

第三、四字“阨屠”,整理者读为“旅途”,并引睡虎地秦简《魏奔命律》“阨”通“旅”为证,学术界一般从其说。“旅”“途”均指供人车行走的地面道路(下文将详述),二者同义并列。《尔雅·释宫》:“路、旅,途也。”《礼记·郊特牲》:“台门而旅树。”郑玄注:“旅,道也。”《广韵·模韵》:“途,道也。”

所以,“𨔵儋阨屠”可从整理者释为“跋涉旅途”,这不难理解。但关键在于,该句句式究竟属罗列式还是陈述式?

若为罗列式,则该句为“跋涉”“旅途”两组同义词的并列,均属“行路旅途”事类,是“事类相从”体例,句中字词无句法关系。若为陈述式,则“旅途”是“跋涉”的处所宾语,“跋涉旅途”是具有述宾关系的陈述句,解作“跋涉于旅途中”。

我们认为,“跋涉旅途”一句不应为陈述式。因为根据古文献语用实际,“旅途”在上古时期难以作“跋涉”的宾语,理由如下。

首先,“旅途”在上古不成词,而若视之为词组,则“跋涉旅途”亦不成句,文义难通。

“旅途”在上古不成词,双音词“旅途”迟至中古才出现,故“跋涉旅途”之“旅途”不能作为一个词担任处所宾语。通检今见出土与传世文献,上古语料中未见“旅途”一词,上古时期表地面道路之“旅”“途”均单用,未见连用的情况。如《尚书·禹贡》:“蔡、蒙旅平。”《孙子·军争》:“故迂其途而诱之以利。”

“旅途”作为双音词最早见于唐代^⑧,并不实指为供人车行走的地面道路,而表示抽象性质的“旅行途中”,如唐范摅《云溪友议》卷中《白马赋》:“诚知两轴非珠玉,深愧三缣恤旅途。”^⑨

因此,若“旅”“途”在上古已大量连用,从而凝固为“旅途”一词,则作为常用词,文献中应能见到该词的成词用例,或成词之前“旅”“途”同义连用的用例。但上古文献中并未发现这种迹象,可知“旅途”在上古时期不成词,其应成词于中古,故将“跋涉旅途”之“旅途”视为一个词而做“跋涉”的宾语,并不妥当。

此外,若将“旅途”视为词组而非一个词,即“旅”“途”并列做“跋涉”的处所双宾语,则“跋涉旅途”就只能解释为“跋涉于道路与道路中”,亦不成句,故“旅途”作为词组时亦不能做“跋涉”的宾语。

所以,“旅途”在上古不成词,作为词组则“跋涉旅途”将不成句,故“跋涉旅途”为述宾结构的可能性不大。

其次,以“旅途”为“跋涉”的宾语不符合上古时期“跋涉”的谓语动词特点。通检今见商至南北朝语料,“跋涉”一词共53见,其做谓语动词的特点如下:

一是“跋涉”是不及物动词,常态情况下不带宾语。“跋涉”在中古以前为不及物动词,多独立使用,如《诗

经·廓风·载驰》：“大夫跋涉，我心则忧。”孔融《孔北海集》：“家之将亡，缁索跋涉。”^⑤此类情况计31例，占比58%。而“跋涉”做不及物动词活用后带宾语者(均为处所宾语)^⑥，计22例，占比41%。可见“跋涉”在中古以前为不及物动词，常态情况下不带宾语，“跋涉旅途”做述宾结构的概率相对较低。

二是即便在少数情况下，“跋涉”做不及物动词活用而带处所宾语，则该处所宾语的语义及语境必须能凸显“不易通行的道路或野外恶劣的行路环境”，从而与“跋涉”翻山渡水，艰险行进的语义相配，这是“跋涉”动宾搭配的语义条件。辞例如下：

《左传·襄公二十八年》：“君弃而封守，跋涉山川，蒙犯霜露，以逞君心。”

《淮南子·修务》：“身淬霜露，救蹇跌，跋涉山川，冒蒙荆棘。”

《史记·楚世家》：“昔我先王熊绎，辟在荆山，筮路蓝缕，以处草莽，跋涉山林。”

《扬雄·长杨赋》：“拔(跋)鹵莽，刊山石。”唐刘良注：“(兵骑)跋涉咸草之中，削其山石以通道路也。”

《后汉书·孝章帝纪》：“跋涉悬度，陵践阻绝。”李贤注引《西域传》：“悬度者，石山也。”

可见，上例中“跋涉”的宾语“山林”“山川”“悬度(石山)”及其前后语境“蒙犯霜露”“冒蒙荆棘”等，语义上都强调危难险阻的行路环境，其所通行的是近乎未经人工修筑的荒道。究其原因，所谓“山行曰跋，水行曰涉”，在交通条件不发达的古代，翻山渡水即意味着要在野外恶劣环境中行进，常面临受寒挨冻，岩阻绝岭等困难与危险，故上古以“跋涉”一词描述在野外恶劣环境下行路的艰险，因此，凡作为“跋涉”处所宾语者，自然也要求能凸显出这一语义，这是上古时“跋涉”动宾搭配的语义条件(至于后世“跋涉”的内涵拓宽，普通行路环境偶尔也可与之搭配，则是后话)。

但考察上古时期“旅”“途”二词的所指，均表示较易通行的人工所修筑道路，不符合“跋涉”动宾搭配的宾语语义条件。

途，或作“塗”“涂”，指由人工建筑且易于通行的道路，是主要交通道路的一种。

《周礼·地官·遂人》：“涂上有涂。”郑玄注：“径、畛、涂、道、路，皆所以通车徒于国都也。径容牛马，畛容大车，涂容乘车一轨，道容二轨，路容三轨，都之野涂与环涂同，可也。”

张衡《东京赋》：“经途九轨。”薛综注：“南北为经。途，道也。轨，车辙也。”

朱骏声《说文通训定声·豫部·徐》论“涂”引郑玄：“国中三道曰涂。”

司马迁《史记·司马相如列传》：“长途中宿。”裴骃集解引郭璞：“途，楼阁间陞道。”

这些“途”或容一轨之车通行，或容九轨之车通行，或通于国都，或位于国中，或连接楼阁，可知古人所称“途”者，是一种人工所修筑且易于通行的道路，属主要交通道路之一。

旅，与“途”近义，亦指由人工建筑且易于通行的道路，虽然文献用例少见，但仍可以之明义。

《尔雅·释宫》：“路、旅，途也。”

《礼记·郊特牲》：“台门而旅树。”郑玄注：“旅，道也。屏谓之树，树所以蔽行道。”(车道旁植树以遮蔽风沙，是古代筑路规制，文献多见，可知“旅”是人工修筑的大道。)

《汉书·地理志》引《尚书》：“蔡、蒙旅平。”王引之述闻：“蔡、蒙旅平者，言二山之道已平治也。”^⑦(“旅平”即道路平治，可见“旅”经人工修筑而平坦易行。)

《尚书·禹贡》：“四隩既宅，九山刊旅。”宋钱时注：“二事正言僻远之地皆已可居，险阻之路皆已可行，僻远险阻可居可行，则平土之可居，坦途之可行，不待言而喻矣。”^⑧

可见，“旅”和“途”一样，均指人工修筑的平坦易行的道路，交通环境较好，这难以符合“跋涉”动宾搭配的

宾语条件,故一般不以之做“跋涉”的宾语。上古文献中几乎未见“跋涉”以“旅途”或“旅”“途”做宾语的辞例,或为此故。

所以,“旅途”在上古不成词,不应视为一个词而做“跋涉”的宾语,而若视为词组,则“跋涉旅途”不成句。且“旅途”作为“跋涉”的宾语,亦不符合上古时期“跋涉”的谓语动词特点,故将“跋涉旅途”视为具有述宾关系的陈述句,证据并不充分,该句更可能是“跋涉”“旅途”两组同义词的并列,属“行路旅途”事类下的罗列句式。

事实上,这类表面上如同陈述式,实际却为罗列式的句子在《苍颉篇》中并不少见,如北大汉简《苍颉篇》简16“尘埃飘风”,看似陈述句,可释为“尘埃飘荡在风中”,但实际上,“飘”非动词,“飘风”是双音名词,为古常语,即羊角风、龙卷风^⑤,“尘埃飘风”均是“风起扬尘”事类的有关字词,属罗列式下的“事类相从”。此类辞例尚有简30“贪欲资货”,简27“送客兴居”等,不赘。

综上所述,“辅廛颡咀”可读“辅勤颡咀”,“輶儋闾屠”从整理者读为“跋涉旅途”,释义见上不赘。该二句均属“事类相从”的罗列句式,相关字词无句法关系,与开篇劝学语“爰历次驰,继续前图”亦无语义联系,应当是开篇劝学语之后的正文开始部分。

五、结语

赵高《爰历》是秦代重要字书,亡佚已久。今通过对汉简材料的钩稽梳理,知其首简四句可释读为“爰历次驰,继续前图。辅勤颡咀,跋涉旅途”。

其中,第一、二句“爰历次驰,继续前图”属于《爰历》一书的开篇劝学语,为陈述句式,可具体理解为“经过重复不断地(讽诵与摹习),(现在)按照前书(《苍颉》七章)的法度继续(学习)”。水泉子汉简《苍颉篇》“爰历次驰少巧工”当释读为“经过不断重复,减少取巧不实之工”。

第三、四句“辅勤颡咀,跋涉旅途”则属《爰历》正文开始部分,与第一、二句无语义联系。“辅勤颡咀”之“辅勤”为“辅助”义,与辅助咀嚼有关,“颡”指“颗粒(小块)”,“咀”指咀嚼进食,“颡”是“咀”的结果,全句属“同义相从+事类相从”的罗列句式,但总体统摄于“咀嚼食用”事类下。“跋涉旅途”之“跋”指行于山,“涉”指行于水,“跋涉”同义并列,“旅”“途”均指道路,“旅途”同义并列,全句为“行路旅途”事类下的字词罗列,并非陈述句式。

另有两点启示:一是《苍颉篇》作为字书,语境较弱,释读不易,因此该书“同义相从”“事类相从”等体例对字词释读具有重要作用,需要重视。二是《苍颉篇》体例的结构复杂,常层层重叠,如“跋涉旅途”中就包含了一级体例“事类相从”,二级体例“同义相从”。“辅勤颡咀”就包含了一级体例“事类相从”,二级体例“同义相从+事类相从”。这就要求研究者在运用相关体例释读《苍颉篇》时,需具体分析,不可一概而论。

长期以来,学术界对《爰历》开篇语的释读疏解未尽如人意。今对相关简文重新予以释读、疏通,试图以之呈现《爰历》开篇内容的合理面貌,相关成果对《苍颉篇》研究、汉语汉字史以及秦汉史研究均具有参考价值。草创拙文,恳请方家批评指正。

注释:

①一作“胡毋敬”。

②《说文解字》许慎序:“(七国)言语异声,文字异形,秦始皇帝初兼天下,丞相李斯乃奏同之,罢其不与秦文合者。斯作《苍颉篇》,中车府令赵高作《爰历篇》,太史令胡毋敬作《博学篇》。”

③《汉书·艺文志·六艺略·小学序》:“《苍颉》七章者,秦丞相李斯所作也。……汉兴,闾里书师合《苍颉》《爰历》《博学》三篇,断六十字以为一章,凡五十五章,并为《苍颉篇》。”

④本文的材料收录日期截止为2019年11月,但不包括刘桓《新见汉牍〈苍颉篇〉〈史篇〉校释》(中华书局2019年10月版。该书的定性、地位目前学术界未有定论,故暂不收录)。

⑤这些汉简材料包括: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、阜阳汉简、水泉子汉简、居延汉简、居延新简、敦煌汉简(含流沙坠简、马圈湾汉简、玉门花海汉简)、英国国家图书馆藏斯坦因所获未刊汉文简牍、尼雅汉简以及额济纳汉简。

⑥本文所引常见古籍,不赘示著录信息。引文中繁体字无对应简体字者,保留繁体。本文释文符号的意义:□,表示未释出的残字;▣,表示简牍残断处;(),表示括号中字为前字的本字或正字;【 】 ,表示据他本补出的内容。以下《阜阳汉简》C010图版见韩自强《阜阳·亳州出土文物文字篇》,第276页,阜阳市博物馆,2004年。(此照片较初师宾《中国简牍集成》所示照片更清晰,故采用)摹本见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、安徽省阜阳地区博物馆阜阳汉简整理组《阜阳汉简〈苍颉篇〉》,《文物》1983年第2期,第32页;《水泉子汉简》暂30图版见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七言本〈苍颉篇〉蠡测》,《出土文献研究》第9辑,中华书局,2010年,第10页。(以下出版单位及时间不重复标注)

⑦因原简与摹本图片过长,为便于排印,此截为两段,“1-a”表示上段,“1-b”表示下段。

⑧参安徽省文物工作队、阜阳地区博物馆等《阜阳双古堆西汉汝阴侯墓发掘简报》,《文物》1978年第8期,第17-18页。

⑨参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、安徽省阜阳地区博物馆阜阳汉简整理组《阜阳汉简〈苍颉篇〉》,第28页;林素清《苍颉篇研究》,《汉学研究》1987年第5卷第1期,第63页。

⑩该句“历”字,手书误抄为“磨”,整理者释“历”无误。此简尾部完整,而次枚简未见出土,故“继续前图”后的内容暂无从知晓。参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七言本〈苍颉篇〉蠡测》,第69页。

⑪因“嘽”字字形残损严重,且缺失下文而不成句,暂不释。

⑫“同义相从”之“同义”,包括同义词与近义词。

⑬参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编《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(壹)》,简4、10、39、49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15年。

⑭参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编《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(壹)》,简8。

⑮参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兰州大学博士学位论文,2015年,第171页;梁静《出土〈苍颉篇〉研究》,第36页,科学出版社,2015年。

⑯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、安徽省阜阳地区博物馆阜阳汉简整理组《阜阳汉简〈苍颉篇〉》,第28页。

⑰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第171页。

⑱梁静《出土〈苍颉篇〉研究》,第36页。

⑲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第171页。

⑳朱右曾《逸周书集训校释》,商务印书馆,1937年。

㉑孔鲋《小尔雅》,吴瑄《古今逸史》本。

㉒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第171页。

㉓同上。

㉔参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编《居延新简》,简EPT50.1A、EPT50.1B。

㉕参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第171页;梁静《出土〈苍颉篇〉研究》,第36页。

㉖《汉书·艺文志·六艺略·小学序》:“元帝时黄门令史游作《急就篇》,成帝时将作大匠李长作《元尚篇》,皆《苍颉》中正字也。”

㉗史游《急就篇》,第7页,岳麓书社,1989年。

㉘梁静《出土〈苍颉篇〉研究》,第36页。

㉙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,第171页。

㉚同上。

㉛吴玉搢《别雅》,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;黄锡全《汗简注释》,第318页,台湾古籍出版有限公司,2005年;祝穆《古今事文类聚前集》,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。

⑳张字初编《皇明恩命世录》，明《续道藏》本；魏齐贤、叶棻辑《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》，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；赵秉文《滏水集》，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。

㉑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，第171页。

㉒王利器《颜氏家训集解》（增补本），第566、568页，中华书局，1993年。

㉓本表字形采自臧克和编《汉魏六朝隋唐五代字形表》，南方日报出版社，2011年；马王堆汉墓帛书整理小组《马王堆汉墓帛书（肆）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85年；《中国碑刻全集》编委会编《中国碑刻全集》第5卷《唐》，人民美术出版社，2009年。

㉔马蔚《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》，第49页，人民卫生出版社，1994年。

㉕碎药的工作量变大后，借助器具，改为捣碎。

㉖据《旧唐书·经籍志》，唐时，《苍颉篇》汉注本仅存杜林《苍颉训诂》一家。

㉗《汉书·艺文志·六艺略·小学序》：“《苍颉》多古字，俗师失其读，宣帝时征齐人能正读者，张敞从受之。传至外孙之子杜林，为作训故，并列焉。”

㉘含、咀、吮、噬等字的详情参王国维《重辑〈苍颉篇〉》，谢维扬、房鑫亮主编《王国维全集》第6卷，第503页，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10年。

㉙郑玄《周易郑注》，清《湖海楼丛书》本。

㉚皇甫谧《甲乙经》，明《古今医统正脉全书》本。

㉛王安石《临川集》，《四部丛刊》本。

㉜参胡平生《读北大汉简〈苍颉篇〉札记》，《出土文献研究》第十五辑，中西书局，2016年，第290页。

㉝北大汉简《苍颉篇》简2“系孙褻俗”，系、孙皆为“继续”之义，属“同义相从”。“褻”通“葆”，即“保”字，“俗”谓“礼俗习惯”，安守礼俗习惯是古代惯有思想，“褻俗”属“事类相从”。简21“坐𠄎(迁)諛求”，“坐”读如字，“坐”有方向向下之义。𠄎即“迁”，“迁”有方向向上之义，“坐𠄎(迁)”属“反义相从”。“諛求”则属“事类相从”，《玉篇》：“諛，流言也，有所求也。”参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编《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（壹）》，简2、简21。

㉞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、安徽省阜阳市地区博物馆阜阳汉简整理组《阜阳汉简〈苍颉篇〉》，第29页。

㉟张存良《水泉子汉简〈苍颉篇〉整理与研究》，第172页。

㊱杜甫《赠韦赞善别》“岁晚寸心违”一句，《九家集注杜诗》等宋人论著皆见苏轼注引晋张翰《秋日北园诗》“旅途惊岁晚”以注杜诗。但此苏注及其引诗均为宋人伪作复古，学者早已指明（参莫砺锋《唐宋诗歌论集》，第66页，凤凰出版社，2007年），故该伪诗不得作为“旅途”一词早出于晋的证据。

㊲范摅《云溪友议》，《四部丛刊》本。

㊳孔融《孔北海集》，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。

㊴古汉语中，处所宾语的谓语动词多为不及物动词活用，这一点杨伯峻先生已有详论，详参杨伯峻、何乐士《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》，第531页，语文出版社，2001年。

㊵王引之《经义述闻》，第176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8年。

㊶钱时《融堂书解》卷三《夏书·禹贡》，《丛书集成初编》本。

㊷参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编《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（壹）》，第86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5年。

参考文献：

[1]萧统编，李善等注《文选》，《四部丛刊》本。

[2]段玉裁《说文解字注》，经韵楼藏本。

[3]朱骏声《说文通训定声》，临啸阁藏本。